

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文件

车府〔2022〕32号

关于调整本镇基层退养干部干龄补贴的通知

各居（村）、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部门：

根据车委字（2003）第61号对退养干部待遇二年一次调整及我镇自2010年1月起取消退养基数，只享受干龄补贴的规定，现对本镇基层退养干部干龄补贴作如下调整：

1、每任职一年统一增加2元，即原正职20元、副职19元、条线18元，分别调整为正职22元、副职21元、条线20元；

2、经费渠道不变（自2019年1月起由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统一发放）；

3、执行时间：2022年1月。

特此通知

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

2022年1月4日

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2月10日印发